

正确评价法家在历史上的进步作用

鲁迅是怎样评论法家的

陆 耀 东

在儒法两家两条路线斗争的历史长河中，曾经出现过一系列进步的思想家，他们对法家的某些重要方面，作过较为正确的分析。但是，只有无产阶级的革命家、思想家，才能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方法，给以科学的评价。中国文化革命的主将鲁迅，从新民主主义革命彻底地反帝反封建的政治需要出发，在对儒家进行彻底批判的同时，给了法家应有的肯定。学习鲁迅对法家的评论，对于我们研究儒法斗争和整个阶级斗争的历史，深入、普及、持久地开展批林批孔运动，是很有助益的。

鲁迅说：“倘要论文，最好是顾及全篇，并且顾及作者的全人，以及他所处的社会状态，这才较为确凿。”（《“题未定”草（七）》）这是鲁迅研究历史上任何一个人物时所遵循的一条原则。他总是把人物放在社会发展的总进程中，放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看他是站在时代潮流的进步、革命方面，还是站在落后、反动方面，然后进行具体的分析，作出恰当的评价。

秦始皇是我国从奴隶制转变为封建制这一大变动时期著名的地主阶级政治家。用马克思主义看问题，“历史上奴隶主阶级、封建地主阶级和资产阶级，在它们取得统治权力以前和取得统治权力以后的一段时间内，它们是生气勃勃的，是革命者，是先进者，是真老虎。”秦始皇在奴隶反对奴隶主的阶级斗争的基础上，代表新兴地主阶级，推行废除奴隶制、建立封建制的有利于社会发展的路线、政策和措施。鲁迅肯定的，正是他统一中国的“大事业”，烧毁宣扬复辟奴隶制的儒家反动书籍，容纳法家“客卿”，保护小儿和不轻贱妇女这些方面的功绩。（《华德焚书异同论》）这种肯定，是完全符合历史唯物主义的精神的。

对“中国十一世纪时的改革家”王安石，鲁迅认为，他在“宋朝的读书人讲道学，讲理学，尊孔子，千篇一律”的时候，反对大地主官僚集团及孔孟之徒“唱老调子”，主张“革新”，“行过新法”，虽然“得不到大家的赞同，失败了”，仍是值得嘉许的。（《老调子已经唱完》）当时，客观上还没有具备用一种新的社会制度代替封建制度的条件，因此，地

主阶级内部的革新派仍具有一定的进步意义。

对于近代尊法反儒的资产阶级改良派和资产阶级革命派，鲁迅根据改良派在戊戌变法时和革命派在旧民主主义革命中所起的进步作用，认为他们“趋时”，能顺应历史的潮流，给了他们以应有的评价。他说：“广东举人多得很，为什么康有为独独那么有名呢，因为他是公车上书的头儿，戊戌政变的主角，趋时；留英学生也不希罕，严复的姓名还没有消失，就在他先前认真的译过好几部鬼子书，趋时；清末，治朴学的不止太炎先生一个人，而他的声名，远在孙诒让之上者，其实是为了他提倡种族革命，趋时，而且还‘造反’。”（《趋时和复古》）在这里，鲁迅告诉我们判断历史人物的一个准则，那就是：在一定历史时期内，凡是在主导方面反对儒家反动、倒退路线，主张法家革新、进步路线的人物，就应基本上给以肯定。这种肯定，是尊重历史的辩证的发展，有分析地给历史上起过进步作用的人物以一定的地位，从而激励当代人民在新的条件下，以新的精神推动历史前进。

马克思指出：“革命是历史的火车头”。鲁迅研究历史上儒法两家两条路线斗争，是为了现实的革命斗争。他始终注意从特定历史时期的革命斗争全局来研究法家。从春秋战国到西汉，奴隶主阶级趋向灭亡，出现了新兴的地主阶级，逐步建立了地主阶级专政。伴随着新兴地主阶级的产生，封建制的建立，农民与地主的矛盾就出现了，而且构成了封建社会的基本矛盾。但是，在当时，摆在一切进步阶级面前更迫切的问题，是防止奴隶主阶级复辟，革命的主要任务，是摧毁奴隶制，把奴隶从人类社会中最残酷的奴隶制下解放出来。尽管新兴地主阶级反对奴隶制的出发点和政治目的，是为了建立和巩固地主阶级专政，以一种剥削制度代替另一种剥削制度，不过，“由于剥削形式的改变，奴隶占有制国家变成了农奴制国家。这件事有很大的意义。”（列宁：《论国家》）这仍是一次革命的变革。在这期间，只要是反对奴隶制的（当然新兴地主阶级的反对奴隶制，与奴隶起义，其意义是不能等量齐观的），都具有革命的意义。所以，鲁迅肯定了秦始皇、李斯为废除奴隶制而采取的措施，肯定了贾谊、晁错的“削诸侯地”，“更正法令”的主张，肯定了《治安策》《贤良对策》等著作。

到了地主阶级转化为反动的阶级以后，社会的主要矛盾，是农民（农奴）同地主阶级的矛盾。这时，儒法斗争主要是在地主阶级内部进行的，是地主阶级内部顽固派与革新派的矛盾。而法家的反儒斗争，是在农民起义的基础上和推动下开展的。列宁指出：“革命者是进行一切改造的社会力量的领袖，改革是革命斗争的副产品。”（《“农民改革”和无产阶级农民革命》）可能有人会问：地主阶级的革新派，并不是要从根本上将封建制推翻，不过是改良而已，那对革命又有什么意义呢？这一点，我们可以从鲁迅对现代的一部分小资产阶级作家的分析中得到启示，他指出：“因为他生长在这正在灭亡着的阶级中，所以他有甚深的了解，甚大的憎恶，而向这刺下去的刀也最为致命与有力。固然，有些貌似革命的作品，也并非要将本阶级或资产阶级推翻，倒在憎恨或失望于他们不能改良，不能较长久的保持地位。……但是，那结果，却也能在革命的潮流中成为一粒泡沫的。”（《上海文艺之一瞥》）像王安石，他反儒，反对以司马光为代表的地主阶级顽固派，主张执行法家的革新路线，确实并非要将本阶级推翻，往往是憎恨或失望于他们的不能改良，不能较长久的保持地位。但是，他向儒家和孔孟之道开火，向大地主阶级顽固派开火，其效力，也能给革命的主要敌人以创伤和打击，对革命也有间接的助益。所以鲁迅在前后期对王安石这样尊法反儒的代表人物，也基本上是肯定的。

处于旧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是帝国主义和中华民族的矛盾，封建主义和人民大众的矛盾。这时的儒法斗争，主要是在先是资产阶级改良派后是资产阶级革命派同地主阶级顽固派之间展开。中国的资产阶级具有两面性，但在这时，还是一个革命的阶级。鲁迅对这一时期尊法反儒的资产阶级革命派，主要是肯定三个代表人物，都是从他们对旧民主主义革命的贡献的角度称赞他们。其中一个足邹容，鲁迅认为，他的《革命军》，“助革命的成功”，所起的作用，超过了同时代人的著作：“倘说影响，则别的千言万语，大概都抵不过浅近直截的‘革命军马前卒邹容’所做的《革命军》”（《杂忆》）。一个是章太炎，鲁迅肯定他，在逝世前不久还不忘记他，“并非因为他是学者，却为了他是有学问的革命家，所以直到现在，先生的音容笑貌，还在目前，而所讲的《说文解字》却一句也不记得了”。“考其生平，以大勋章作扇坠，临总统府之门，大诟袁世凯的包藏祸心者，并世无第二人；七被追捕，三入牢狱，而革命之志，终不屈挠者，并世亦无第二人；这才是先哲的精神，后生的楷模。”（《关于太炎先生二三事》）第三个是孙中山，鲁迅称赞他“常在革命的前线”（《中山大学致语》），“失败了还是革命；中华民国成立之后，也没有满足过，没有安逸过，仍然继续着进向近于完全的革命的工作。直到临终之际，他说道：‘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须努力！’”（《中山先生逝世后一周年》）这三个人在旧民主主义革命中，都很坚决，贡献较大。邹容、孙中山更保持了晚节，终其一生，不失为一个革命家。鲁迅特别赞扬了孙中山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仍能随着时代前进，继续革命，实行联共、联俄、扶助工农的正确路线。在纪念孙中山逝世一周年时，鲁迅指出：“这纪念所显示，也还是他终于永远带着新的革命者前行，一同努力进向近于完全的革命的工作。”

从上面这些例证可以看出，鲁迅是根据法家和尊法反儒的代表人物有助于革命的功绩的大小，反儒的坚决程度，是否保持了晚节，从而决定评价的分寸。

鲁迅特别注意从法家、尊法反儒的代表人物与人民群众的关系中，来研究、评论法家。儒法斗争是各个历史时期阶级斗争的一部分，法家又是在人民斗争的基础上和推动下进行反儒斗争的，离开了人民群众的斗争，就难以正确说明儒法斗争。鲁迅在《名人和名言》中谈到章太炎时指出：“名人的话并不都是名言；许多名言，倒出自田夫野老之口。”在其他一些杂文分析章太炎由尊法反儒的资产阶级革命派立场，倒退到尊儒的逆流中的原因时，指出“既离民众，渐入颓唐”，这是症结，所以后来“参与投壶，接收馈赠”，“攻击白话”，钻入儒家故纸堆中，以“保存国性”相号召。当时有人把章太炎与高尔基相提并论，鲁迅说，章太炎与高尔基是不同的：“高尔基……的一身，就是大众的一身，喜怒哀乐，无不相通”，而章太炎虽曾作为资产阶级革命家，置身于群众斗争的行列中，但后来，“用自己所手造的和别人所帮造的墙，和时代隔绝了”，脱离了群众。鲁迅在谈到一些法家文学家时指出，他们的作品之所以有生命力，原因之一在于，他们从人民群众的创作中汲取了营养：“歌，诗，词，曲，我以为原是民间物，文人取为己有，越做越难懂，弄得变成骊石，他们就又取一样，又来慢慢的绞死它。譬如《楚辞》罢，《离骚》虽有方言，倒不难懂，到了扬雄，就特地‘古奥’，令人莫名其妙。”（《致姚克信》）鲁迅认为：“俗歌俚句，非不可沾溉后人。”（《汉文学史纲要》）鲁迅具体而又深刻地论证了一个真理：“人民，只有人民，才是创造世界历史的动力。”

此外，对于处在民族矛盾中的法家，对于处在我国边境地区的反动统治阶级向中原地区进行骚扰时的法家，鲁迅肯定了他们站在正义方面，采取坚持抗战，反对投降的主张。如西

汉时，封建制的汉，受到了我国北方匈奴奴隶主贵族的骚扰。这些匈奴的奴隶主贵族，一方面对本民族的人民进行残酷的剥削、压迫，另一方面，又向汉朝和别的民族发动掠夺性的战争。法家的代表人物贾谊、晁错都反对儒家的民族投降主义路线，力主抗战。鲁迅对此是肯定的。晁错的《言兵事疏》《守边劝农疏》，鲁迅认为是“西汉鸿文”，具有“深识”。鲁迅对儒家进行批判时，把对其投降主义的“理论”（例如“事大”论）和可耻的行径的清算，作为一个重要内容。

历代尊儒的反动派，出自反动的阶级本性和开历史倒车的反动政治目的，对法家和尊法反儒的政治家、思想家，生前进行迫害、镇压，死后又大肆造谣诬蔑，象苍蝇一样，把臭屎拉在法家和尊法反儒的战士身上，同时，又反过来嗡嗡地发谬论攻击。其手段之阴险，无所不用其极。如秦始皇、曹操、王安石，就是被历代尊儒的反反动派骂得最凶的。在三十年代初，日本和中国的某些人，攻击秦始皇，把他比之于希特勒。对此，鲁迅给了严正的驳斥，指出：“秦始皇实在冤枉得很，他的吃亏是在二世而亡，一班帮闲们都替新主子去讲他的坏话了”，并说明希特勒根本不能与秦始皇相比。（《华德焚书异同论》）对曹操，鲁迅说：“曹操是一个很有本事的人，至少是一个英雄”。从当时的历史条件分析了他的“尚刑名”：“他的立法是很严的，因为当大乱之后，大家都想做皇帝，大家都想叛乱，故曹操不能不如此。曹操曾自己说过：‘倘无我，不知有多少人称王称帝！’这句话他倒并没有说谎。”（《魏晋风度及文章与药及酒之关系》）王安石，被反动派诋毁为“拗相公”、“天下第一小人”、“大恶”，鲁迅洗去了反动派喷在他身上的狗血，把被反动派颠倒的历史再颠倒过来。

鲁迅在评价法家及尊法反儒人物时，既敢于迎击反法的逆流，又不流于片面肯定。他对法家具体分析，看其“全人”。对一度卷入尊法反儒思潮中昙花一现的人物，如康有为，在戊戌政变中，他是有点尊法反儒倾向的资产阶级改良派。鲁迅对他这一段时期的所作所为，基本上是肯定的。但他很快就倒向了尊儒反法的反动营垒，厚颜无耻地自称“圣人”，孔教“教主”，并被近代和现代的反动派“永定为复辟的祖师”。就他整个一生看，过大于功。鲁迅对他就批判多于肯定。对一切大体上坚持了法家路线，反儒尊法的，功大于过的，是在肯定其历史功绩的前提下，也中肯地指出其缺点、错误、局限。

第一，指出了他们时代的局限性。马克思主义认为：任何人物都不能超越一定的历史条件的限制。毛主席在《纪念孙中山先生》一文中，对孙中山作了高度的评价后指出：“象很多站在正面指导时代潮流的伟大历史人物大都有他们的缺点一样，孙先生也有他的缺点方面。这是要从历史条件加以说明，使人理解，不可以苛求于前人的。”鲁迅对法家及尊法反儒人物的评论，就贯串了这一精神。例如，对被清王朝和帝国主义摧残死的邹容，国民党反动派居然把他列入“落伍者”的名单中，鲁迅在肯定了他作为旧民主主义“革命军马前卒”的功绩后说：“自然，他所主张的不过是民族革命，未曾想到共和，自然更不知道三民主义，当然也不知道共产主义。但这是大家应原谅他的，因为他死得太早，他死了的明年，同盟会才成立。”（《“革命军马前卒”和“落伍者”》）既指出了时代给予邹容的局限性，又不苛求于他。这是非常科学的态度。

第二，指出其阶级局限性。如秦始皇，作新兴的地主阶级的政治家，有着重要的历史功绩。他的出发点是地主阶级的立场，政治目的是建立和巩固地主阶级专政。他正确地镇压了奴隶主阶级的复辟活动，但同时，对劳动人民仍然是剥削、压迫的。鲁迅就批判了他的“想皇帝使至万世”的阶级局限性。王安石代表中小地主阶级的利益，尊法反儒，反对大地主阶级

顽固派，然而，由于阶级的局限，他的法家思想不彻底，进行革新，实行“新法”，实践上不够坚决，对顽固派没有加以必要的镇压。鲁迅就指出他的变法是“半当真半取笑”（《晨凉漫记》）。近代资产阶级革命家章太炎，晚年滑进了尊儒的泥潭。鲁迅对他晚年的活动，多次进行了批判，着重批判了他的资产阶级的动摇性。在《趋时和复古》这篇重要杂文中，鲁迅指出，章太炎曾经“趋时”，晚年“复古”，走向了反面，“原是拉车前进的好身手，腿肚大，臂膊也粗，这回还是请他拉，拉还拉，然而拉车屁股向后，这里只好用古文，‘呜呼哀哉，尚飨了。’”指出法家、尊法反儒的阶级局限性，这是完全必要的。如果不肯定其历史功绩，那是反历史主义的，就会在这个问题上自觉或不自觉地步历代反动派的后尘；如果不指出其阶级局限性，那也不是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态度。我们要反对和防止这两种倾向。

第三，指出法家思想中的唯心论因素。一般地说，法家及尊法反儒人物的思想主导方面，是朴素的唯物论，但也存在着唯心论的因素。鲁迅就批判了秦始皇的唯心论的英雄史观；讽刺了秦始皇和汉高祖都想“成仙”；对章太炎，批评了他自“以为一切无不胜人，无所不谈，于是乎就悖起来。”

鲁迅之所以能正确地评论法家，是由于他站在人民大众和无产阶级的立场上，按照人民大众和无产阶级的革命斗争需要去进行研究。他曾说过：“新的建设的理想，是一切言动的南针，倘没有这而言破坏，便如未来派，不过是破坏的同路人，而言保存，则全然是旧社会的维持者。”（《〈浮士德与城〉后记》）只有从无产阶级革命的需要出发，才有正确的政治方向，才有可能正确地评价历史人物，做到“古为今用”。鲁迅评论法家，就是“古为今用”的。如鲁迅在告诫那些对自己的力量估计过高、急于求成的爱国青年时，就用韩非的一句名言，指出：“韩非子曾经教人以竞马的要妙，其一是‘不耻最后’。即使慢，驶而不息，纵令落后，纵令失败，但一定可以达到他所向的目标。”（《补白》）就是说，要有韧性的战斗精神。而这正是一切革命者所不可缺少的。鲁迅在一九三四年写的《趋时和复古》，谈的是章太炎等人的事，目的是为了教育当时的革命者，特别是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三十年代初期，中国、日本的反动派疯狂反共反人民，厉行法西斯主义，在高压下，日本文艺界的“左翼人士”，大都“转向”，中国的“左联”中一部分人也叛变或退缩了。鲁迅的文章，告诉人们：不管什么人，倒退是没有出路的，倒退就会“呜呼哀哉，尚飨”。

鲁迅之所以能正确的评论法家，关键还在于：他努力学习马克思主义，在后期成了一个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他从一九二四年开始学习马克思主义，而他评论法家的文章，绝大多数写于一九二六年以后。后期，他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思想武器，对一些法家和尊法反儒的人物，作了认真的研究，因而他的关于评论法家人物的文章，放射着马克思主义的光芒，具有高度的战斗性和科学性。

今天，我们学习鲁迅评论法家的有关著作，主要是学习他分析问题的立场、观点、方法，我们有着远比鲁迅当时优越的客观条件，而鲁迅曾切盼的工人、贫下中农登上上层建筑舞台的希望，已经成为现实。我们一定要象鲁迅那样刻苦攻读马列著作和毛主席著作，认真研究历史上儒法斗争和整个阶级斗争的历史经验，为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建设社会主义服务，沿着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将社会主义革命进行到底！